

112級學期實習申請說明會

- 弘光科技大學
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系
- 日期：114年12月11日星期四
14:40
- 地點：MB105

會議流程

- 14:40–14:50：簽到
- 14:50–15:40：學期實習申請相關說明
- 15:40–16:00：QA時間

募集實習小老師

- 請兩班各自推選出2位實習小老師，負責項目為
 - 提醒同學相關活動或繳交資料
 - 協助系上結算同學實習安置評比成績
 - 協助辦理實習安置會議、實習行前說明會、實習成果發表會
- 4位實習小老師中，老師們會再遴選1位做為系實習會議的學生代表，參與系實習會議

實習相關規定說明

實習實施準則說明

- 弘光科技大學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系校外實習實施準則
 - 含實習流程說明

實習申請表件說明

- 實習機構申請調查表
 - 由系上公告(預計**114年12月12日(五)**前公佈)之機構名單中選填
 - 若有想去之實習機構，不在系上公告名單內，可於實習機構申請調查表內，填寫該實習機構之全名，但須以返鄉、且該地區無實習機構為前提，於**114年12月26日(五)**前提出
 - 實習機構申請調查表內最多填寫6間志願

實習申請表件說明

- 切結書內容
 - 長照實習切結書
 - 社工實習切結書
- 均於**114年12月29日(一)前**繳交至系辦

實習安置評比標準說明

- 校外實習機構安置評比標準
 - 成績單
 - 社團參與證明
 - 志願服務證明
 - 符合評比內容之各類佐證資料

實習安置評比標準說明

- 校外實習安置評比資料收件預定日期
 - 資料認列日期至**115年1月底**為止
 - **115年3月12日星期四中午**，檢具相關證明文件，繳交至系辦
 - 未於指定時間內檢具證明文件者，視同放棄參與評比

實習安置評比標準說明

- 校外實習安置評比會議預定日期
 - 115年6月4日星期四下午進行
 - 將依照安置評比資料收件後之分數計算，分數高者，優先於安置評比會議抽選申請機構

實習安置評比會議說明

- 校外實習安置評比會議注意事項
 - 依實習機構安置成績，依序上台撕志願
 - 安置選機構前，請務必挑選好30個志願（機構）預備
 - 安置選機構前，請務必認真了解你準備去的機構

實習安置評比會議說明

- 校外實習安置評比會議注意事項
 - 查詢該機構官網
 - 查閱學長姐的實習成果報告
 - 詢問系上負責該機構評估的老師
 - 機構選擇後，非特殊理由不能隨意更換
 - 不是選定機構就一定會被錄取

112級實習與專題聯合群組



結語與聯絡方式

- 加入LINE群組
- 聯絡人：鄭斐升0928-475752
- E-mail：lovegg@gmail.com
- 系主任：張嘉麟
- 副主任：陳嫻吟
- 實習助教：李靜儀（04-2631-8652#3502）

祝福同學申請實習機構順利